

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周边环境自行监测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根据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需要及排污许可要求，现对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周边环境自行监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的投标人参加。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GF202502031

2.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周边环境自行监测项目

3. 资金来源：自筹

4. 上限价：114520 元

5. 项目内容：项目主要内容是 2025 年度地下水、土壤、废水、废气、雨水等相关因子监测工作

6. 服务地址：横山区白界镇黄窑则村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谈判内容

本次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周边环境自行监测项目具体明细详见下表：

2025 年度周边环境自行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点位数量	监测次数
锅炉	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	1	1
	氮氧化物	1	6
地下水	pH、汞、六价铬、铅、锰、镉、砷、氨氮、钴、铁、铜、锌、耗氧量、氟化物、硫酸盐、氯化物、石油烃（C10-C40）、铝	6	4
废水	pH、SS、COD、BOD5、氨氮、总磷、流量	1	12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4	4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4	12
雨水	COD, SS	5	12
土壤	pH 值、总汞、总镉、总铬、总铅、总铜、总砷、六价铬、总锌、氟化物	4	1
注：本次招标包含采样、报告编制费、人工费、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等。			

三、报名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且有能满足本项目所需所有服务的资质和能力的单位。

2.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并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和“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信用查询截图。

（二）投标报名需提交的报名资料，包括以下证件和一套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三证合一）。

3. 资质证明文件。

4. 招标公告网络截图。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满足谈判公告的要求，并且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管理部门所界定的具有腐败、欺诈等行为的不合格的投标人。

四、竞争性谈判报名时间

1. 报名时间：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6日，
每天上午09:00-11:30时，下午14:00-17:00时。

2. 报名地点：横山区白界镇黄窑则村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五、招标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榆林高新区榆横工业废渣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黄文春 联系方式：0912---2225967。

2025年2月24日